



民国通俗小说典藏文库·张恨水卷

艺术之宫

张恨水◎著

民國通俗小說典藏文庫·張恨水卷
民國通俗小說典藏文庫·張恨水卷
民國通俗小說典藏文庫·張恨水卷
民國通俗小說典藏文庫·張恨水卷



中国文史出版社



民国通俗小说典藏文库·张恨水卷

艺术之宫

张恨水◎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艺术之宫 / 张恨水著. — 北京 : 中国文史出版社, 2018.5

(民国通俗小说典藏文库·张恨水卷)

ISBN 978-7-5205-0032-6

I. ①艺… II. ①张…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现代
IV. ①I24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010535 号

责任编辑: 卢祥秋

整 理: 澎 湃

出版发行: 中国文史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chinawenshi.net>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 100811

电 话: 010-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发行部)

传 真: 010-66192703

印 装: 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20×1020 1/16

印 张: 21 字数: 323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62.80 元

文史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文史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

小说大家张恨水（代序）

张赣生

民国通俗小说家中最享盛名者就是张恨水。在抗日战争前后的二十多年间，他的名字真是家喻户晓、妇孺皆知，即使不识字、没读过他的作品的人，也大都知道有位张恨水，就像从来不看戏的人也知道有位梅兰芳一样。

张恨水（1895—1967），本名心远，安徽潜山人。他的祖、父两辈均为清代武官。其父光绪年间供职江西，张恨水便是诞生于江西广信。他七岁入塾读书，十一岁时随父由南昌赴新城，在船上发现了一本《残唐演义》，感到很有趣，由此开始读小说，同时又对《千家诗》十分喜爱，读得“莫名其妙的有味”。十三岁时在江西新淦，恰逢塾师赴省城考拔贡，临行给学生们出了十个论文题，张氏后来回忆起这件事时说：“我用小铜炉焚好一炉香，就做起斗方小名士来。这个毒是《聊斋》和《红楼梦》给我的。《野叟曝言》也给了我一些影响。那时，我桌上就有一本残本《聊斋》，是套色木版精印的，批注很多。我在这批注上懂了许多典故，又懂了许多形容笔法。例如形容一个很健美的女子，我知道‘荷粉露垂，杏花烟润’是绝好的笔法。我那书桌上，除了这部残本《聊斋》外，还有《唐诗别裁》《袁王纲鉴》《东莱博议》。上两部是我自选的，下两部是父亲要我看的。这几部书，看起来很简单，现在我仔细一想，简直就代表了我所取的文学路径。”

宣统年间，张恨水转入学堂，接受新式教育，并从上海出版的报纸上获得了一些新知识，开阔了眼界。随后又转入甲种农业学校，除了学习英文、数、理、化之外，他在假期又读了许多林琴南译的小说，懂得了不少描写手法，特别是西方小说的那种心理描写。民国元年，张氏的

父亲患急症去世，家庭经济状况随之陷入困境，转年他在亲友资助下考入陈其美主持的蒙藏垦殖学校，到苏州就读。民国二年，讨袁失败，垦殖学校解散，张恨水又返回原籍。当时一般乡间人功利心重，对一个无所成就的青年很看不起，甚至当面嘲讽，这对他的自尊心是很大的刺激。因之，张氏在二十岁时又离家外出投奔亲友，先到南昌，不久又到汉口投奔一位搞文明戏的族兄，并开始为一个本家办的小报义务写些小稿，就在此时他取了“恨水”为笔名。过了几个月，经他的族兄介绍加入文明进化团。初始不会演戏，帮着写写说明书之类，后随剧团到各处巡回演出，日久自通，居然也能演小生，还演过《卖油郎独占花魁》的主角。剧团的工作不足以维持生活，脱离剧团后又经几度坎坷，经朋友介绍去芜湖担任《皖江报》总编辑。那年他二十四岁，正是雄心勃勃的年纪，一面自撰长篇《南国相思谱》在《皖江报》连载，一面又为上海的《民国日报》撰中篇章回小说《小说迷魂游地府记》，后为姚民哀收入《小说之霸王》。

1919年，五四运动吸引了张恨水。他按捺不住“野马尘埃的心”，终于辞去《皖江报》的职务，变卖了行李，又借了十元钱，动身赴京。初到北京，帮一位驻京记者处理新闻稿，赚些钱维持生活，后又到《益世报》当助理编辑。待到1923年，局面渐渐打开，除担任“世界通讯社”总编辑外，还为上海的《申报》和《新闻报》写北京通讯。1924年，张氏应成舍我之邀加入《世界晚报》，并撰写长篇连载小说《春明外史》。这部小说博得了读者的欢迎，张氏也由此成名。1926年，张氏又发表了他的另一部更重要的作品《金粉世家》，从而进一步扩大了他的影响。但真正把张氏声望推至高峰的是《啼笑因缘》。1929年，上海的新闻记者团到北京访问，经钱芥尘介绍，张恨水得与严独鹤相识，严即约张撰写长篇小说。后来张氏回忆这件事的过程时说：“友人钱芥尘先生，介绍我认识《新闻报》的严独鹤先生，他并在独鹤先生面前极力推许我的小说。那时，《上海画报》（三日刊）曾转载了我的《天上人间》，独鹤先生若对我有认识，也就是这篇小说而已。他倒是没有什么考虑，就约我写一篇，而且愿意带一部分稿子走。……在那几年间，上海洋场章回小说走着两条路子，一条是肉感的，一条是武侠而神怪的。《啼笑因缘》完全和这两种不同。又除了新文艺外，那些长篇运用

的对话并不是纯粹白话。而《啼笑因缘》是以国语姿态出现的，这也不同。在这小说发表起初的几天，有人看了很觉眼生，也有人觉得描写过于琐碎，但并没有人主张不向下看。载过两回之后，所有读《新闻报》的人都感到了兴趣。独鹤先生特意写信告诉我，请我加油。不过报社方面根据一贯的作风，怕我这里面没有豪侠人物，会对读者减少吸引力，再三请我写两位侠客。我对于技击这类事本来也有祖传的家话（我祖父和父亲，都有极高的技击能力），但我自己不懂，而且也觉得是当时的一种滥调，我只是勉强地将关寿峰、关秀姑两人写了一些近乎传说的武侠行动……对于该书的批评，有的认为还是章回旧套，还是加以否定。有的认为章回小说到这里有些变了，还可以注意。大致地说，主张文艺革新的人，对此还认为不值一笑。温和一点的人，对该书只是就文论文，褒贬都有。至于爱好章回小说的人，自是予以同情的多。但不管怎么样，这书惹起了文坛上很大的注意，那却是事实。并有人说，如果《啼笑因缘》可以存在，那是被扬弃了的章回小说又要返魂。我真没有料到这书会引起这样大的反应……不过这些批评无论好坏，全给该书做了义务广告。《啼笑因缘》的销数，直到现在，还超过我其他作品的销数。除了国内、南洋各处私人盗印翻版的不算，我所能估计的，该书前后已超过二十版。第一版是一万部，第二版是一万五千部。以后各版有四五千部的，也有两三千部的。因为书销得这样多，所以人家说起张恨水，就联想到《啼笑因缘》。”

不论张氏本人怎样看，《啼笑因缘》是他最有影响的作品，这一点毫无疑问，可以随便举出几件事来证明。《啼笑因缘》发表后，被上海明星公司拍成六集影片，由当时最著名的电影明星胡蝶主演，同时还被改编为戏剧和曲艺，在各地广泛流传；再有《啼笑因缘》被许多人续写，迫使张氏不得不改变初衷，于1933年又续写了十回，张氏在《我的写作生涯》中说：“在我结束该书的时候，主角虽都没有大团圆，也没有完全告诉戏已终场，但在文字上是看得出来的。我写着每个人都让读者有点儿有余不尽之意，这正是一个处理适当的办法，我绝没有续写下去的意思。可是上海方面，出版商人讲生意经，已经有好几种《啼笑因缘》的尾巴出现，尤其是一种《反啼笑因缘》，自始至终，将我那故事整个地翻案。执笔的又全是南方人，根本没过黄河。写出的北平社

会真是也让人又啼又笑。许多朋友看不下去，而原来出版的书社，见大批后半截买卖被别人抢了去，也分外眼红。无论如何，非让我写一篇续集不可。”这种由别人代庖的续作，出书者至少有四种：惜红馆主《续啼笑因缘》、青萍室主《啼笑因缘三集》、康尊容《新啼笑因缘》和徐哲身《反啼笑因缘》。虽然远不如《红楼梦》续作之多，但在民国通俗小说中已经是首屈一指了。张氏在《我的小说过程》一文中还说：“我这次南来，上至党国名流，下至风尘少女，一见着面便问《啼笑因缘》。这不能不使我受宠若惊了。”

《啼笑因缘》使张氏名声大振，约他写稿的报刊和出版家蜂拥而至，有的小报甚至谣传张氏在十几分钟内收到几万元稿费，并用这笔钱在北平买下了一所王府，自备一部汽车。这自然不是事实，但张氏当时收到的稿酬也有六七千元，的确不能算少。这样，他就可以去搜集一些古旧木版小说，想要作一部《中国小说史》。就在此时，日寇侵华的“九一八事变”爆发，张氏的希望随之化为泡影。作为一位爱国的作家，在国难当头的状况下自不会沉默，张恨水在1931至1937的几年间，先后写了《热血之花》《弯弓集》《水浒别传》《东北四连长》《啼笑因缘续集》《风之夜》等涉及抗敌御侮内容的作品。

1934年，张恨水到陕西和甘肃走了一遭，此行使他的思想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张氏在《我的写作生涯》中说：“陕甘人的苦不是华南人所能想象，也不是华北、东北人所能想象。更切实一点地说，我所经过的那条路，可说大部分的同胞还不够人类起码的生活。……人总是有人性的，这一些事实，引着我的思想起了极大的变迁。文字是生活和思想的反映，所以在西北之行以后，我不讳言我的思想完全变了，文字自然也变了。”此后，他写了《燕归来》，以描写西北人民生活的惨状。

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张恨水取道汉口，转赴重庆，于1938年初抵达，即应邀在《新民报》任职。抗战八年间，他除去写了一些战争题材的小说外，还有两种较重要的作品，即《八十一梦》和《魍魉世界》（原名《牛马走》），均先于《新民报》连载，后出单行本。抗战胜利，张氏重返北平，担任《新民报》经理，此后几年他写了《五子登科》等十来部小说，但均未产生重大影响。1948年底，张氏辞去《新民报》职务。1949年夏，他患脑溢血，经过几年调治，病情好转，

张氏便又到江南和西北去旅行。1959年，张氏病情转重，至1967年初于北京去世，终年七十三岁。

张恨水一生写了九十多部小说，印成单行本的也在五十种左右。说到张氏作品的总特色，一般常感到不易把握，因为他总在不断地变。其实，这“变”就正是张恨水作品最鲜明的总特色。

张恨水是一个不甘心墨守成规的人，他好动不好静，敢于否定自己，这正是作为开创者必须具备的素质。读一读张氏的《我的写作生涯》，就会发现他总是在讲自己的变，那变的频繁、动因的多样，在民国通俗小说作家中实属仅见。……待到《金粉世家》《啼笑因缘》相继问世，张恨水的名声已如日中天，他在思想上的求新仍未稍解，他说：“我又不能光写而不加油，因之，登床以后，我又必拥被看一两点钟书。看的书很拉杂，文艺的、哲学的、社会科学的，我都翻翻。还有几本长期订的杂志，也都看看。我所以不被时代抛得太远，就是这点儿加油的工作不错。”

追求入时，可说是张恨水的一贯作风，不仅小说的内容、思想随时而变，在文字风格上也不断应时变化。仅就内容、思想方面的变化而言，在民国通俗小说作家中也很常见，说不上是张氏独具的特色，但在文字风格上也不断变化，就不同于一般了。张氏在《我的写作生涯》中经常提到这方面的事例，譬如他曾提及回目格式的变化，他说：“《春明外史》除了材料为人所注意而外，另有一件事为人所喜于讨论的，就是小说回目的构制。因为我自小就是个弄辞章的人，对中国许多旧小说回目的随便安顿向来就不同意。即到了我自己写小说，我一定要把它写得美善工整些。所以每回的回目都很经一番研究。我自己削足适履地定了好几个原则。一、两个回目，要能包括本回小说的最高潮。二、尽量地求其辞藻华丽。三、取的字句和典故一定要是浑成的，如以‘夕阳无限好’，对‘高处不胜寒’之类。四、每回的回目，字数一样多，求其一律。五、下联必定以平声落韵。这样，每个回目的写出，倒是能博得读者推敲的。可是我自己就太苦了……这完全是‘包三寸金莲求好看’的念头，后来很不愿意向下做。不过创格在前，一时又收不回来。……在我放弃回目制以后，很多朋友反对，我解释我吃力不讨好的缘故，朋友也就笑而释之，谓不讨好云者，这种藻丽的回目，成为礼拜

六派的口实。其实礼拜六派多是散体文言小说，堆砌的辞藻见于文内而不在回目内。礼拜六派也有作章回小说的，但他们的回目也很随便。”再譬如他在谈及《金粉世家》时说：“以我的生活环境不同和我思想的变迁，加上笔路的修检，以后大概不会再写这样一部书。”诸如此类的变化不胜列举。

张氏的多变还体现在题材的多样化。他说：“当年我写小说写得高兴的时候，哪一类的题材我都愿意试试。类似伶人反串的行为，我写过几篇侦探小说，在《世界日报》的旬刊上发表，我是一时兴到之作，现在是连题目都忘记了。其次是我写过两篇武侠小说，最先一篇叫《剑胆琴心》，在北平的《新晨报》上发表的，后来《南京晚报》转载，改名《世外群龙传》。最后上海《金刚钻小报》拿去出版，又叫《剑胆琴心》了。”第二篇叫《中原豪侠传》，是张氏自办《南京人报》时所作。此外，张氏还写过仿古的《水浒别传》和《水浒新传》，他说：“《水浒别传》这书是我研究《水浒》后一时高兴之作，写的是打渔杀家那段故事。文字也学《水浒》口气。这原是试试的性质，终于这篇《水浒别传》有点儿成就，引着我在抗战期间写了一篇六七十万字的《水浒新传》。”“《水浒新传》当时在上海很叫座。……书里写着水浒人物受了招安，跟随张叔夜和金人打仗。汴梁的陷落，他们一百零八人大多数是战死了。尤其是时迁这路小兄弟，我着力地去写。我的意思，是以愧士大夫阶级。汪精卫和日本人对此书都非常地不满，但说的是宋代故事，他们也无可奈何。这书里的官职地名，我都有相当的考据。文字我也极力模仿老《水浒》，以免看过《水浒》的人说是不像。”再有就是张氏还仿照《斩鬼传》写过一篇讽刺小说《新斩鬼传》。张恨水的一生都在不停地尝试，探寻着各色各样的内容及表达方式，他甚至也写过完全以实事为根据、类似报告文学的《虎贲万岁》，也写过全属虚幻的、抽象的或象征性的小说《秘密谷》，他的作风颇有些像那位既不愿重复前人也愿重复自己的现代大画家毕加索。

张恨水写过一篇《我的小说过程》，的确，我们也只有称他的小说为“过程”才最名副其实。从一般意义上讲，任何人由始至终做的事都是一个过程，但有些始终一个模子印出来的过程是乏味的过程，而张氏的小说过程却是千变万化、丰富多彩的过程。有的评论者说张氏“鄙

视自己的创作”，我认为这是误解了张氏的所为。张恨水对这一问题的态度，又和白羽、郑证因等人有所不同。张氏说：“一面工作，一面也就是学习。世间什么事都是这样。”他对自己作品的批评，是为了写得越来越完善，而不是为了表示鄙视自己的创作道路。张氏对自己所从事的通俗小说创作是颇引以自豪的，并不认为自己低人一等。他说：“众所周知，我一贯主张，写章回小说，向通俗路上走，绝不写人家看不懂的文字。”又说：“中国的小说，还很难脱掉消闲的作用。对于此，作小说的人，如能有所领悟，他就利用这个机会，以尽他应尽的天职。”这段话不仅是对通俗小说而言，实际也是对新文艺作家们说的。读者看小说，本来就有一层消遣的意思，用一个更适当的说法，是或者要寻求审美愉悦，看通俗小说和看新文艺小说都一样。张氏的意思不是很明显吗？这便是他的态度！张氏是很清醒、很明智的，他一方面承认自己的作品有消闲作用，并不因此灰心，另一方面又不满足于仅供人消遣，而力求把消遣和更重大的社会使命统一起来，以尽其应尽的天职。他能以面对现实、实事求是的态度对待自己的工作，在局限中努力求施展，在必然中努力争自由，这正是他见识高人一筹之处，也正是最明智的选择。当然，我不是说除张氏之外别人都没有做到这一步，事实上民国最杰出的几位通俗小说名家大都能收到这样的效果，但他们往往不像张氏这样表现出鲜明的理论上的自觉。

张恨水在民国通俗小说史上是一位名副其实的大作家，他不仅留下了许多优秀的作品，他一生的探索也为后人留下了许多可贵的经验。

目 录

小说大家张恨水(代序)	张贛生 1
第 一 章 一人班之演出	1
第 二 章 歇着呢还是挨饿	8
第 三 章 她们的钱哪里来的	18
第 四 章 正想着呢就送来了	25
第 五 章 害病过阴天	35
第 六 章 人杰地灵	43
第 七 章 不杀穷人没饭吃	55
第 八 章 原来她们是干这个的	62
第 九 章 人天交战	75
第 十 章 试工与宣布死刑	89
第十一章 这一群艺术信徒	102
第十二章 这是什么病?	115
第十三章 受宠若惊	125
第十四章 对穷人表出同情	137
第十五章 未完成的杰作	149

第十六章	好消息	166
第十七章	钱与爱	180
第十八章	变幻	196
第十九章	最后的胜利	212
第二十章	破坏为成功之母	225
第二十一章	以身殉艺	252
第二十二章	公寓里的私寓	267
第二十三章	回到艺术之宫去	288
第二十四章	这条路巡警也不知道	303

第一章

一人班之演出

读者先生，你若是翻开《辞源》，找到了人字部的时候，你必定可以找到什刹海这样一个名词的。由这一点推想，什刹海是个有名的地方，那可想而知了。这什刹海，在北京城里西北角，北面接连着后海，西北是积水潭，南是北海，玉泉山来的一条水，正要由这里经过，然后灌进三海去。所谓海，其实不过是较大的一片池塘，周围约莫有三里多大，三面是杨柳，一角露出高大古雅的鼓楼。虽然四周有人家，那些人家，半藏在柳树里，是不碍于风景的。海里水不怎样深，一半种着荷叶，一半已成了水稻田，很带着一种乡村意味。由海的北岸到南岸，从中有一道宽堤，切了全海的西边一小部分。

堤上两行高大的柳树，罩着中间一条平坦的人行道，和别处的柳堤，或者没甚两样。不过这最老的柳树，弯曲着那半秃的树干，和那阅历很多的老人一样。它暗暗地在那里告诉路旁的年轻人：它看过这里的龙舟凤辇，它也伴过这里的荆棘铜驼，它也看过许多海上的红男绿女全白了头发。这并不是完全虚构的幻想。就在老柳树下，有一位白发老人，正演着啼笑皆非的悲剧呢。

这什刹海虽是个风景区，它同时是个平民的乐园。每到端午以后，柳树拖着碧绿的线条，海里的荷叶长着碗口大的绿团扇，漂浮在水面，于是这宽堤两边搭起席篷来，成了绿荫下一个简陋的市场。这里完全是供给平民消夏的，所以除了茶酒摊子之外，其余全是天桥移来的玩意儿。玩平民玩意儿的，也有个上中下三等之别。上等的搭着席篷，支着桌椅；中等的支个布棚，每天随支随收；下等的什么也不预备，哪里找着一块浓荫，哪里就是他们的舞台。在柳堤南头拐弯儿的地方，接着南岸了，这是逛临时市场的一个进口。在浅水沟边，三棵大柳树向南歪斜着，正好罩住了当空的阳光。

树荫下一块光地围了十来个人，小孩倒占有三分之二。人中间，有两个人在那里搂抱着，玩那北方的玩意儿——摔跤。那两人，一个穿着蓝布褂子，颜色很有些像小孩子尿片，青布裤子，补了不少补丁，脚穿黑的破靴子。那一个褂裤的颜色，正好倒换过来，穿鞋，全是破的。再看他们的脸，怪了，白得像纸一样，眼睛和口全不会动。

这两人的脑袋更有些出奇，不但是没有一根头发，而且是白得像他们的脸色一般无二，好像是白蜡涂的。其次他们全没有耳朵，只是在脸的两边有两个黑圈子，做了耳朵的记号。宇宙里绝不会有这样的人类，那莫非是妖怪？乍看到这两个摔跤的人，都会有这样的感想的。可是看过三分钟之后，就看清楚了，那两个人的脑袋是白布包的，所谓鼻子眼睛，不过是用墨笔画的，并非由肉里长了出来，所以他们虽然穿了衣服，并不是人，是两个假人。既是假人，何以会搂抱着摔跤呢？而他们的奥妙就在这一点，所以能够引着人来看。尤其是小孩子们，对于这个玩意儿特别地感到兴趣。

那两个假人约莫打了十分钟，忽然地同时倒了下去，却由这两个人衣襟底下，钻出一个半白头发的老头子来。他蓬着头，而且额前荒了大半边，露出光头皮子，其老是可知的。由额上直到他的下巴上，都有那重重叠叠的皱纹。在这皱纹里面，一道道的，记着他在人世上所尝遍的辛苦。最妙的，他两只手臂套了两只青裤脚，倒用两只薄底靴子，当了他的大手套。至于原来两个打架的人，这时却倒着挂在他背上，于是可以看出这是两个傀儡，是竹架子罩上衣服，插上布做的人头，缚在他身上的。他自己的两只脚，做了穿蓝裤子傀儡的脚；自己的两只手呢，罩上青布裤脚，当了穿青裤子傀儡的脚了。那傀儡四只手互相搂抱着，全是假的，只有这老头子两只手在地上爬着，和自己两只脚互相纠缠，乃是实情，于是脊梁上面这两个傀儡，就仿佛着在打架。

老头子脸朝地，头藏在傀儡的衣襟底下，所以围着看玩意儿的人究竟有多少，他不能有一个准数，只是在傀儡衣襟下面，可以看出四周人的腿，或是稀，或是密。他在地，用白石灰画了一个方框，框子里写着“一人班”三个大字，另外写了两行小字，乃是：“鬼打架，不说话，无非逗你打个哈哈。你乐了，就赏老小子两大枚，可不敢要你一大把。你瞧了别跑，也别害怕。”在这几句话里可知道他是苦卖艺的。可

是当他打完了，这一抬身子向四周一瞧了去的时候，他简直要两眼发直。看热闹的全是小孩子，至大也不过是十二三岁的，他们哪里肯扔下铜子儿来呢？

本来这老头子在那两个傀儡之下乱跌乱滚了这样久，那枯皱无味的脸上，也如喝了三两白干下肚一般，微微地有些红晕浮泛出来，犹之乎那多年的坏墙，乱砖堆上涂了一些青苔，多少有些生意，可是他已有点儿喘气，额头上的汗珠子豌豆那么大一粒，在脸上挂着。现在他一看面前全是这么些小孩子，谁也不能扔下铜子儿来，这一趟玩意儿算是白练了，他四周瞧着，直发愣。那些小孩子是瞧他玩鬼打架来了，谁要瞧他发愣？他瞧着那些小孩子，小孩子也瞧着他，这有什么意思？一个大些的孩子说了一个“走”字，立刻围着这一块空地的赏鉴家跑了一个光。

老头子脱下了右手一只破靴子，就把套在手臂上的裤脚子，擦了一擦额头上的汗。心里可在那里计算着，今天早上房东已经来催过一次房钱啦，约了下午回家多少给人家几个的，现在没买卖，怎么办？再说，面昨日就没了，昨晚上赊了两斤棒子面蒸窝头吃了，今天还能赊两斤不成？今天回家饿着不算，还得对付房东，这穷日子别打算过了。这么大一把年纪，干吗吃这档子苦？向海里一跳，不就完了吗？可是他一想：家里还有一个十八岁的姑娘，自己是十分疼爱的。假如自己一跳海死了，她怎么办？虽然自己心里头已经是看定了一个姑爷，可是这姑爷并没有说明的，自己一死女儿不能就跟他。那么，说是一了百了，那是靠不住的，闹得不好，也许一了百不了。姑娘到太阳下山，就要到门口来望着他爸爸的，自己若是死了，今天晚上就得把她急死。这样看起来，还是得活着，活着，那就应当混饭吃，想法子让人家来瞧玩意儿。

自己还是玩起来吧，于是立刻把死字丢开，口里呛咤当咤，打起锣鼓来，将套着薄底靴子的那只大手，向空中一举，口里可就叫道：“喂，大家快来瞧，一人班，唱拿手好戏，鬼打架。呛咤当咤……喂！你们来瞧，瞧这老小子玩他这个傻劲。一个人变成了两个人，两个人还得打架，瞧这个新稀罕儿。呛咤当咤！快来！这就快开台了，哈哈！老小子一人班，开锣不演乏戏，一出台就是好的，你们快来瞧。呛咤当咤呛！”他一阵乱嚷，接着抬起穿靴子的两只手，还是在空中乱舞。在柳堤上走路

的人，谁也是闲着的，并没有什么事绊着身子，听了这种喊叫声，也就围了不少的人来。

这老头子，看看来的人已经有二三十位了，于是将套着薄底靴子的两只手，向大家拱着作了两个揖，露着没牙的牙床，笑道：“各位财神爷，老小子今年六十二岁，早就该死啦。偏是阎王爷在生死簿上漏了我的名字，还让我活着。活一天，就得混一天窝头，没法子，我只好挣老命，出来玩这土玩意儿。各位瞧得好，你一乐，就扔下几大枚来，权当是给了叫花子。你可别扔大洋钱，老小子没那个见洋钱的命，见了准抽风，七孔流血而亡。可是你真要扔的话我也不拦着，我就豁出去了七孔流血，见洋钱开开眼，死也值。不信，你扔一块大洋钱试试。”他说到这里，看的人哈哈一笑。

老头子见大家笑了，有了两分把握，又笑道：“这叫屁话，我是想大洋钱想疯啦。你明知道我见了洋钱就七孔流血，还要扔洋钱下来，岂不是存心害我老小子？你同我老小子有仇？没仇！有怨？没怨！无仇无怨，扔大洋钱害我干什么？这话可说回来了。我明知道各位不会扔洋钱，乐得说上这么一套。你有那一块大洋钱，干什么不好？到班子里去开个盘子，瞧瞧花姑娘，还扰她几根炮台烟呢。扔一块钱，瞧我这脸子？”道着，将靴底使劲打了自己一个耳巴子，笑道：“得，大家乐了两回，准不讨厌我，我这就开演了。”

说着一弯腰子，把脊梁上两个傀儡背了起来，就要蹲了下去，可是他套着黑靴的两只手刚刚要到地面，他又站了起来，向大家拱着手道：“玩意儿虽然不高明，你就瞧我老小子这一把年纪，真肯卖命，你拔一根毫毛，比我腰杆子还粗呢。一两个铜子儿，你在乎？算你可怜可怜我，多少给一大枚两大枚，我决不要大洋钱。你出来得匆忙，身上没带着钱，也是人情常事，那不要紧，有道是有钱帮钱，没钱帮帮场子，全是好朋友。就是一层，我老小子还没打这两个鬼底下钻出来，你就跑了，那就……我也不好说什么，反正，爱跑的自己去想吧。有人说，老小子，你这真是天桥的把式，老说不练。我说并非我光说不练，我不交代明白，我真不敢躲到小鬼衣服下去，今天让那爱跑的把我害苦了。”

说着，他又把那套着靴子的手，三次向人作了个罗圈揖，这才蹲下小鬼衣服下去，练了起来。别看这老头子是那么一把年纪，当他蹲下

去，手绊脚，脚踢手，转动起来，脊梁上两个傀儡东倒西歪，打得还真酣。

看的人见这一个白发老头子，说话的声音都苍老到十分，不料他一钻到傀儡的衣襟下面去，却是这样肯卖力，因此大家看着，舍不得走开。那老头子打到十分紧张的时候，突然地把两个打架鬼向脊梁后面一掀，立刻站了起来。脸上青筋直冒，汗珠直滴下来，可是他一点儿不觉着累，向大家连连作了揖笑道：“多蒙各位捧场，居然一个没走，我老小子这里给你磕头了。”说着，抬起两只套靴子的手，只管把额角在上面碰着，口里道：“各位松松腰吧，多少赏俩钱吧。”不料他越说得可怜，看的人越是心硬，从中有几个人各丢了一大枚，其余一阵风似的，就全跑了。

老头子睁着眼望了半天，只管发愣，道不出一个字儿来，许久才叹了一口气道：“全跑了！全跑了！白瞧我老小子卖上一阵子命，他们全不管了。”于是又弯着腰，去捡地面上那几个铜子儿。今天不知怎么了，分明铜子儿在脚下，眼睛瞧了去，好像隔着四五尺路。于是手使劲向前一伸，打算去拾钱，不料手指头是早碰着了地皮，疼得缩回去不迭，反而是缩了回来，眼看到地皮很远，人犹如在高大的墙上一一般，一阵头花眼晕，人就直向前栽下去。

在这个时候，忽然一阵喧哗，有人嚷道：“啊哟，扮鬼打架的李三胜老头子摔了！”就在这一声大嚷中，一群人围了上来，刚才扮鬼打架的李三胜，已是伏着身体，摔在地上了。他脊梁上背的那两个傀儡，也许是他表示着同情，一般地倒在地上。这个嚷的人，脸上画了三个白粉圈子，两块白粉在眼睛上，一块白粉圈在嘴四周，他是斜对过小棚子里演双簧的赛茄子。赛茄子远远地早看到李三胜今天生意不好，只管拚命，心里就暗暗地替他捏着一把汗，这时看到他摔了，立刻丢了买卖不做，跑着抢过来，弯下腰去，先摸老头子鼻息，便道：“还有气，这是晕了，快叫警察吧，我先找位大夫瞧瞧是怎么了。”

这样闹着，看热闹的人也就越来越多。赛茄子蹲在地上，衣服让人踩着，只伸不直腰来，他便扯着衣服向上一跳，叫道：“现在不要铜子儿，要瞧热闹的就全来了。这么些个人，有做好事的没有？给这老头子找一位警察来。我是脸上有三块白，要不，我就去。”只这一声，转进